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廳

總收文 事由

仰請建設廳

字第

34745

號

文別

令

送達

第一二好函

類

附件

及

稿擬稿

邵明

唐天

王

王

中華民國十七年

去立建會均字第

34745

號

三月十一日

時封發

三月十一日

時蓋印

月日

時校對

月日

時繕寫

月日

時判行

月日

時核簽

三月十一日

時擬稿

月日

時交辦

2171

訓令

令第一二七號

查前據該縣二龍字第一二七號呈送三十一年區內
量收樓店城市臨時智計第一等商舖分別
存時去表前准審計處核造呈報查核通知
司來特將原存特製仰即遵照辦理為要

訓令

計核表客核通知

曉諭

往明審
在田部
存附表
照后

本件送銷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查照 (轉發)

來機函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建設廳第三九六號

五月廿四日

審計部湖北省審計處審核通知

計字第一一三七二號

編報機關

湖北省建設廳

審計表

財產增減表

清冊

份

湖北省建設廳

書

類

會計紀錄

會計紀錄

份

年度月份

三十五年

月份收支日費

預算

四萬六千九百零元

預算

四萬六千九百零元

預算

四萬六千九百零元

右列書類業經依法審核內有應行補正等事項開列於後

請於接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聲復並請於聲復書註明審核通知達到年月日

新系子項

查支出憑證簿第一冊至廿五冊第二冊至廿
六冊第三冊至廿九冊等項未列報工程司
員役出差旅費僅至各該司員役之領據且
上項簿據未註明出差之年月日及往來之
地點食日所支膳宿費究為若干均未填列
缺與規章不合亟即令其補送各該司員役之
差旅費報告表及工作日記憑核

處長吳光孔